

| | |
|-----|--|
| 處室 | 重要行事 |
| 校長室 | <p>1. 上週三下午校訂課程研討，感謝全體教師用心參與、集思廣益，我們一起持續努力，讓北屯的課程更適切，讓北屯兒童五力全開。</p> <p>2. 感謝全體教師於教學共備社群用心研討、專業對話、紀錄詳實，並認真規劃本學期評量方式，內容清楚、明確可評，感謝註冊組誠淵老師悉心彙整全校學習評量通知書，待各項會議審議通過後，再請老師們通知家長。(參考法規～「臺中市國民小學學生學習評量補充規定」：四、(一) 學生學習評量及計算方式，由各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小組擬定，送教務處彙辦，並經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後，於每學期初公布。)</p> <p>3. 請於本週完成教室佈置。節錄教育部出版之「國小導師手冊」中有關「教室佈置」提供參考：教室布置除了美化教室外，更重要的功能是將課程融入其中，以達到潛移默化的學習效果。教室內的布置內容包含：配合教學單元重點展示、學生作品展示、公布欄、榮譽榜、閱報分享、生活小點滴、圖書擺置。</p> <p>4. 校長及主任依規必須進行巡堂並做成紀錄，以備督學及正常教學視導時提供檢視。各班開冷氣、拉窗簾、門窗緊閉時，會適時安靜的開後方的門或窗關心教室內狀況，請老師們體諒。</p> <p>5. 本週六辦理二～六年級班級家長會暨親師座談會，自本學年度起，班級家長會召開時，需有簽到及紀錄（導師報告事項可用簡報或給家長資料當附件），並請於會議結束後，將會議內容及決議轉知全班家長。會議記錄繳回輔導室時，需檢附給家長的通知（一封信、line 訊息、…），煩請導師們協助。(參考法規～「臺中市中小學學生家長會設置辦法」：第四條：家長會下設班級學生家長會，應於每學期開學後二十日內，以班級為單位，由導師召集並列席，開會時由出席家長互推一人擔任主席。)</p> <p>6. 校長公開課及議課訂於 9/22 (一) 第 5、6 節於自主學習教室辦理，歡迎夥伴們蒞臨指導。</p> |
| 教務處 | <p>◎教務主任</p> <p>1. 9/17(三)上午晨會後召開臨時課發會-審全校學習評量方式</p> <p>2. ELTA 部分工時外籍老師開始入校，於每週三上午、週四上、下午、週五上、下午，與五、六年級英語老師協同教學。</p> <p>3. 各年級平時評量卷付印，印好後再通知各班領取。</p> <p>4. 請全校教師留意教學進度，並依班親會評量通知單內容評分方式進行各領域評分。</p> <p>5. 請級任教師善用多元評量策略，公平檢視學生學習成效。</p> <p>◎教學組：</p> <p>1. 9/15(一)下午 15:10 召開領域會議，下班前將會議記錄請上傳至北屯國小首頁-E 化行政-教師網路服務-校內網頁版 FTP-登入帳號密碼-左下角 Synology Drive-團隊資料夾-北屯校務共用-07 交流事項區-114 領域會議-1140915 領域會議-各領域資料夾。</p> <p>2. 9/19(五)教學正常化教師自我檢核表完成送至教務處。</p> <p>◎設備組：</p> <p>1. 讀報教育開始，請三到六年級學年主班級派一位小朋友，利用早修到警衛室領取國語日報分送給各班。低年級國語日報週刊會寄到學年主任班，也請分送給各班，再麻煩老師指導學生進行讀報。</p> <p>2. 退還繪本創作比賽送件作品，請老師轉知繪本創作比賽得獎學生，星期二 7:50 分先到司令</p> |

| | |
|-----|---|
| | <p>台旁集合，準備領獎。</p> <p>3. 請一年級各班老師轉發「閱讀線上認證系統說明」給家長。</p> <p>4. 三年級各班由閱讀老師進行「閱讀線上認證系統」課程教學</p> |
| 學務處 | <p>◎學務主任</p> <p>1. 性平教育相關重要規定，提供全校教師遵守與知悉：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處理違反性別平等教育法事件處理程序及裁罰基準。 臺中市北屯區北屯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p> <p>2. 9/20(六)10:30 親師座談會結束後，10:30-11:20 明禮堂視聽教室有視力保健講座，由教育局委派台中市驗光師公會講師(陳光明先生)蒞校講座，主題：孩子視覺發育-警訊與注意事項，請老師鼓勵家長踴躍參加。</p> <p>3. 重要會議預告：9/22(一)15:10 運動會一籌。10/20(一)15:10 運動會二籌。</p> <p>◎生教組：</p> <p>1. 第三週導護：蕭俊杰、張雅蘭、蘇靜慧、翁昌邑。提醒各位老師，值勤時間上午為 7:30 到達喔，不是 7:30 才從學校出發，麻煩各位老師，有您的協助，學生上學更安全。另外，路口值勤老師請記得攜帶哨子及穿反光背心。</p> <p>2. 預告第四週導護：劉欣政、于景亭、李孟蓁、洪佳詩。</p> <p>3. 9/16 (二) 8:00 學生朝會-法治教育、交通安全宣導。</p> <p>4. 9/16 (二) 13:20-14:10 防制霸凌暨法治教育宣導（洪嘉威律師） 5.6 年級 明禮堂</p> <p>5. 9/19 (五) 全國防災日 9:21-9:40 全校師生防震災演練請老師指導學生確實做好防災保命三步驟。</p> <p>◎午餐秘書：</p> <p>1. 教職員午餐收費，時間：9/15(一)~9/16(二)，地點：學務處(淑娥小姐)，金額： $54*99=5346$ 元(體諒找零的辛苦，請大家準備剛好的金額，謝謝)。</p> <p>2. 9/17(三)8:20 於自主學習教室召開「午餐供應推行委員會」。</p> <p>◎體育組</p> <p>1. 上週五 10:10 導護生發到各班每班 10 份舒跑杯 3K 簡單組(學校優惠方案)參與意願調查，請將此調查表轉發給有意願參加的學生，學生填妥後連同報名費，於 9/15(一)至 9/17(三)於本校學務處洽淑娥阿姨報名並繳費。</p> <p>2. 請各班導師提醒參加週一班課後社團的學生，週一班 9/15(一)下午 3:10-5:10 上課，3 時到閱讀森林廣場集合。</p> <p>3. 請各班導師提醒參加週二四班課後社團的學生，週二四班 9/16(二)下午 4:10-5:10 上課，4 時到閱讀森林廣場集合。</p> <p>4. 請五年級導師注意：今天晨會發下協助轉發補助 113 學年第 2 學期游泳教學費用每人 200 元，信封請學生和家長簽名並收齊後於 9/19(五)中午前送回學務處體育組。</p> <p>◎訓育組</p> <p>1. 一年級潛進大海護朋友著色比賽，請於 9/17 前將作品送至學務處。</p> <p>2. 第 50 屆國泰繪畫作品請於 9/25(四)前送交學務處。</p> <p>◎衛生組</p> <p>1. 光亮新視界-臺中市經濟弱勢學童【免費配鏡計畫】，提供有配鏡需求且經濟弱勢之學生，免費配置眼鏡乙付。經濟弱勢學生定義，係包含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經濟弱勢邊緣戶，依校方審查為主，無須另外提供證明，惟需於名冊內註記身分別。配鏡需求，係包含近視、閃光、</p> |

| | | | | | |
|----------|--|----|----|----------|---------------------------------------|
| | <p>眼鏡損壞等配鏡需求。若超出法定驗光師可執行之業務範圍，則非屬本計畫。本計畫於 114 年 12 月 24 日前有效。</p> <p>2. 登革熱防疫宣導：</p> <p>全校打掃時注意掃區及教室周遭孳生源清除及容器減量。</p> <p>請總務處巡查房舍、空地及校園內外無用之空容器並清除。</p> <p>教職員工生健康監測，近期有出國教師，請加強衛教並進行自我健康監測 14 天。</p> <p>3. 有關一、四年級健康檢查配合事項如下：</p> <p>9/15(一)發下健檢同意書 9/17(三)前收齊交回健康中心。</p> <p>9/22(一)發下蟣蟲尿液檢體衛材，9/25(9 點前)交回健康中心。</p> <p>10/14(二)8:30-11:30 健康檢查。</p> <p>4. 9/15(一)發下學童特殊疾病通知及注意事項，請導師簽收簽名並落實個資保密，會後簽收單交回健康中心。</p> <p>5. 【愛眼操望遠凝視】護眼行動的指示音樂，放置學校網站，請健康課老師於 9 月宣導期內在課程內指導；也請各班導師每日 8:29 督促並落實護眼行動。</p> <p>6. 9/19(五)13:30-14:10 進行【環境教育-水土保持宣導】，405、406、303 準時入場(視聽教室</p> | | | | |
| 總務處 | <p>◎總務主任</p> <p>1. 校園安全地圖發放，請各班協助宣導，並張貼在公佈欄。</p> <p>2. 9/17(三)下午 2~4 總務主任會議暨增能研習</p> <p>3. 9/18 (四)9:30~12 時老舊廁所整修工程計畫之工作說明會</p> <p>4. 9/19(五)114 年學美. 美學—校園美感設計實踐計畫申請上傳。</p> <p>◎出納組</p> <p>1. 9/15(一)發放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代收費」及「合作社代辦費」繳費單，即日起開始繳費，請級任教師提醒學生及家長繳費期限至 9 月 27 日止。</p> <p>◎文書組</p> <p>1. 班級家長代表事宜</p> <p>①9/15(一)發下班級家長代表調查表，9/20(六)親師座談完成推舉，9/22(一)前送回名單至總務處文書組。</p> <p>②有意願擔任班級家長代表者請即轉發紅色家長會開會通知單。</p> <p>③請提醒家長於 9/23(二)掃描紅色家長會開會通知單上之 QRcode，完成填寫。</p> <p>2. 9/25(四)召開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家長代表大會暨家長委員會。下午 6:40 起地點:視聽教室</p> | | | | |
| 輔導室 | <p>◎輔導主任</p> <p>1. 請 2~6 年級導師在 9/30 前登入科技化評量系統，觀看班級學生的學習報告，全校須達成執行率 100%，也準備 115 年度 4 月的學習扶助輔導訪視，請全校教師全力配合，謝謝大家。</p> <p>2. 各班級任教師須擔任一級輔導工作，若有需管教與學生處理問題，可以到輔導室進行諮詢。一級輔導進行 4 次以上並完成所有輔導紀錄後，學生仍無改善，可申請個案初評，由專輔教師先與學生晤談後，經家長同意簽屬二級輔導同意書後，再列入二級輔導，以上程序提供教師參考。</p> <p>一級進入二級輔導的五步驟流程</p> <table border="1"> <tr> <td>步驟</td><td>說明</td></tr> <tr> <td>步驟一：發現問題</td><td>導師或任課老師觀察學生異常行為或情緒，記錄相關情況 (如學生輔導紀錄表)。</td></tr> </table> | 步驟 | 說明 | 步驟一：發現問題 | 導師或任課老師觀察學生異常行為或情緒，記錄相關情況 (如學生輔導紀錄表)。 |
| 步驟 | 說明 | | | | |
| 步驟一：發現問題 | 導師或任課老師觀察學生異常行為或情緒，記錄相關情況 (如學生輔導紀錄表)。 | | | | |

| | | | |
|---|--|--|--|
| | 步驟二：初步介入與紀錄 | 一級支持措施（如課後輔導、與家長溝通、座位調整等），並持續觀察紀錄至少 2 週至 1 個月。（紀錄 4 次以上） | |
| | 步驟三：與專輔老師討論、開案研商 | 若一級措施無明顯改善，導師向學校輔導室或輔導主任反映，召開個案研商會議（小型會議），討論是否開案。 | |
| | 步驟四：取得家長同意並正式開案 | 向家長說明學生現況與學校預計提供的輔導服務，取得家長書面同意，並由專輔老師建立學生輔導個案紀錄表。 | |
| | 步驟五：進行二級輔導 | 安排定期會談、情緒支持、團體輔導、心理測驗、教師合作輔導等，並定期追蹤個案進展（每月或每學期檢討）。 | |
| <p>◎輔導組：</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請有接獲通知的小朋友可於 9/15-9/19 下課到輔導室領取平安米。 2. 教師節學習單請鼓勵孩子於 9/17 放學前交至輔導室前對應箱子內。 3. 9/16(二)第五節 9、10 月慶生。 <p>◎資料組：</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9/10 已發下二~六年級各班親師座談會通知單及 15 張榮譽卡（榮譽卡張數不足請洽資料組，有剩餘請於會後送回），簽到表、會議紀錄格式、校務宣導資料連結網址於 9/17 前發下。 2. 學扶開課一覽表、上課名單已公告教師群組，9/15(一)國語、英語班開課，9/16(二)數學班開課。 3. 學扶 5 數班異動：原分 A、B 二班，因學生數不足，僅開設 5 數 A 班，原 5 數 B 班學生併入，請 5 年級老師協助提醒學生上課教室均為電腦教室 1。 | | | |
| 幼兒園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9/19 日(五)完成延長照顧服務經費期末清冊造冊作業(已完成) 2. 核定 114-1 專團時數 23 時/學期，服務對象：7 位特生，辦理聘任 2 位專業團隊，協調班級特生服務時數 3. 依期程(9/15 前)辦理 113 學年度課稅配套措施—公立幼兒園導師職務加給差額及教保費核結作業-經費收支結算表報局(9/10 已送件). 無賸餘款收回 4. 轉知園內大班升小一特生家長：115 學年度特殊教育需求幼兒入國小鑑定安置家長說明會 9/20(六)下午 2 時 30 分至 4 時 | | |